附件

各职业报名条件

依据各职业国家职业标准，各职业报名条件如下。

1. 健康管理师（三级）

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：

1.具有医药卫生专业大学专科以上学历证书。

2.具有非医药卫生专业大学专科以上学历证书，连续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以上，经三级健康管理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3.具有医药卫生专业中等专科以上学历证书，连续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以上，经三级健康管理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二、口腔修复体制作工（三级）

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：

1.取得本职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4年以上，经本职业高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。

2.取得本职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7年以上。

3.取得高级技工学校或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核认定的、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本职业（专业）毕业证书。

4.取得本职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的大专以上本专业或相关 专业毕业生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2年以上。

三、口腔修复体制作工（四级）

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：

1.取得本职业初级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3年以上，经本职业中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 业证书。

2.取得本职业初级职业资格证书后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5年以上。

3.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7年以上。

4.取得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核认定的、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中等以上职业学校本职业（专业）毕业证书。